

证券代码：833873

证券简称：中设咨询

公告编号：2025-023

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收到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 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相关文书的全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重庆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5〕6号、〔2025〕7号、〔2025〕8号、〔2025〕9号、〔2025〕10号、〔2025〕11号）

收到日期：2025年4月2日

生效日期：2025年4月2日

作出主体：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重庆监管局

措施类别：行政监管措施

（涉嫌）违法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

姓名/名称	类别	具体任职/关联关系
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上市公司
黄华华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马微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	实际控制人、总裁、董事
余昌江	董监高	财务总监
印琴琴	董监高	董事、副总裁

洗永蓬	董监高	前财务总监（已离职）
-----	-----	------------

涉嫌违法违规事项类别：

- 1、公司 2022 年半年报、三季度报存在错报；
- 2、公司财务及会计管理制度不完善、会计人员复核原始凭证不到位等内部控制管理问题导致 2023 年半年报存在错报。

二、主要内容

（一）涉嫌违法违规事实

1、公司 2022 年半年报、三季度报存在错报。其中，2022 年半年报多计营业收入 148.26 万元、净利润 148.26 万元，2022 年三季度多计营业收入 238.58 万元、净利润 238.58 万元。

2、公司财务及会计管理制度不完善、会计人员复核原始凭证不到位等内部控制管理问题导致 2023 年半年报存在错报，多计营业收入 202.92 万元、净利润 178.03 万元。

（二）处罚/处理依据及结果：

公司上述行为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182 号，下同）第三条第一款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证监会公告(2018)29 号）第三条的规定，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五十二条和《上市公司现场检查规则》（证监会公告(2022)21 号）第二十一条相关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重庆监管局决定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和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要求公司认真吸取教训，限期更正会计差错并披露，完善财务核算和会计基础工作，强化规范运作，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并于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30 日内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重庆监管局提交书面整改报告。

公司董事长黄华华、总裁马微、财务总监余昌江、副总裁印琴琴、前财务总监洗永蓬对上述问题负有主要责任，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四条的规定。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五十二条的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重庆监管局决定对其采取监管谈话和出具警示函的行政

监管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上述行政监管措施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营，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上述行政监管措施不会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不存在因本次处罚/处理而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四、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

针对上述违规行为，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向全体投资者致以最真诚的歉意。

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收到上述《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后高度重视，深刻反省在财务工作和信息披露方面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重庆监管局的要求，认真吸取教训，完善财务核算和会计基础工作，强化规范运作，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尽快召开董事会审议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对相关半年报、季报进行更正并披露；同时，逐项梳理并认真落实整改措施，及时报送整改报告。

公司将认真持续地落实各项整改措施，加强相关责任人员对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增强规范运作意识，提高规范运作水平，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并强化监督执行，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利益，从而实现公司规范、持续、健康发展。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关于对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和出具警示函

措施的决定》（[2025]6号）；

（二）《关于对余昌江采取监管谈话和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5]7号）；

（三）《关于对洗永蓬采取监管谈话和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5]8号）；

（四）《关于对马微采取监管谈话和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5]9号）；

（五）《关于对印琴琴采取监管谈话和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5]10号）；

（六）《关于对黄华华采取监管谈话和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5]11号）。

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3日